

## 臺北市職能發展學院【職能進修】報名應注意事項

- 一、錄訓學員報到時，請攜帶一寸半身照片 3 張，未於開訓當天完成報到程序者，或未於開訓日次上課日繳交繳費收據（備取者於受通知之次上課日繳交繳費收據），以棄權論，由備取者依序遞訓，不得異議，特殊事故經本學院核准者除外。
- 二、錄訓學員於開訓當日報到後發放「進修費用劃撥單」，並由學員自行前往劃撥繳納應負擔之進修費用，於劃撥完成後繳交劃撥收據以利完成報到手續。  
(依中華郵政公司規定劃撥存款需額外加收匯兌處理手續費，劃撥金額 999 元以下手續費 15 元；1,000 元以上手續費 20 元，手續費另由學員自行負擔)。
- 三、【照顧服務員】之服務對象為日常生活活動功能或維持獨立自主生活能力不足需要他人協助者，其抵抗力較一般民眾低，為避免服務對象遭受感染，錄訓者需於開訓當天繳交公立醫療院所或區域醫院開具之三個月內體檢表，檢查項目則依臨床實習單位規定，包括胸部 X 光攝影檢查、皮膚疥瘡檢查、糞便細菌培養（含沙門氏桿菌及大便常規）、濃縮法腸內寄生蟲糞便檢查（含痢疾阿米巴原蟲）等。  
★體檢需 7 至 10 個工作日，請錄訓者於收到錄訓通知後盡速辦理體檢，如未繳交體檢表或體檢結果具重大急性傳染疾病者，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參訓。
- 四、本學院招生報名、面試作業與培育期間如因不可抗力事件如颱風、地震、豪雨等天災，則依臺北市政府或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宣布「停止上班」即暫停相關作業或上課，本學院不另行通知。

本人已充分了解上述應注意事項

報名人：\_\_\_\_\_（簽章）      身分證號碼：\_\_\_\_\_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